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AO JIN

ZHAOJIN MINING INDUSTRY COMPANY LIMITED*

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於2026年9月11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刊登的《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科技創新可續期公司債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僅供參考。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王樂譯
董事長

中國招遠，2026年9月11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王樂譯先生、李廣輝先生、段磊先生、王立剛先生及王培武先生

非執行董事：龍翼先生及欒文敬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晉蓉女士、蔡思聰先生、魏俊浩先生及申士富先生

* 僅供識別

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5〕469 号文同意注册，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可续期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其中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12 亿元。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为 3 年，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约定的基础期限期末及每一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行使续期选择权，按约定的基础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发行人不行使续期选择权则全额到期兑付。

2026 年 9 月 10 日，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在网下向专业机构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根据网下专业机构投资者询价结果，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一致，最终确定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1.73%。

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 2026 年 9 月 11 日至 9 月 14 日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网下发行本期债券。具体认购方法请参见 2026 年 9 月 9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

特此公告。

（此页无正文，为《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
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此页无正文，为《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
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此页无正文，为《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
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9 月 10 日

（此页无正文，为《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售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此页无正文，为《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
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